

构建“一二三三”模式 打造特色“双创”教育

——长春光华学院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探索与实践

长春光华学院积极响应“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国家发展战略，紧密围绕吉林省“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坚持创新发展理念和全过程融合式培养思路，以推进素质教育和全面发展为主题，打造“一二三三”创新创业教育模式，以满足地方应用型人才培养需求为宗旨，培养服务吉林、面向全国的创新型、应用型人才。

一个主体——创建创新创业学院

学校整合创业教育和就业教育的功能，独立设置创新创业学院，以创新创业学院为主体，开展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建设与实施、创新创业课题研究及实践、创新创业与专创融合、创新创业大赛活动等。创新创业学院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为重点，以完善条件和制度保障为支撑，以大赛为抓手和导向，推进教学、科研、实践协同育人，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创业意识，提升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为地方培养具有创新精神的创新型人才。创新创

业学院统筹协调校外内外资源，组织架构完整，发展定位明确，任务职责明确，建立健全运行机制，拥有专业教师队伍，专兼职结构合理，出台相关政策，建立了各部门齐抓共管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机制，形成校院两级管理格局，保障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有序开展。

两个众创空间——校内大学生创业园和校外创新创业基地

学校建立了校内大学生“双创”科技园和英伦小镇，并被评为省级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基地，同时学校与各省级创业园区合作，开发校外创新创业基地，形成校内校外“双创”育人模式。大学生“双创”园区被省教育厅部门确立为“吉林省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基地”，被团组织评定为“吉林省青年创业园区”，被省教育厅部门确定为“吉林省数字商务人才培养研究基地”，实施师生共创的工作室制，通过教师指导学生共同创业，为创新创业教育提供实践场所和安全保障，起到了示范引领作用

；学校重视创新创业师资队伍建设和，通过内培外引，引进企业优秀师资举办讲座、开设工作坊等，同时培养自己的创新创业导师，目前自有教师中有国家教育部门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青年创业导师、国家教育部门优秀创新创业导师、吉林省教学名师、吉林省拔尖创新人才等，为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提供了优秀的师资保障；学校关注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积极开展产学研深度合作，与合作企业实现共创，积极申报各类创新创业课题，目前已获得国家教育部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近百项，其中学生项目20余项，居全国前列；鼓励学生参加各类创新创业大赛，近年来获得大赛奖项百余项，立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训练项目千余项。

三个融合——专业教育与创业教育融合、学校与企业协同育人融合、多部门协调管理机制融合

学校将专业教育与创业教育融合作为人才培养的特色和创新点，积极

与企业开展协同育人对接，创新人才培养方式，聚焦校内外创新创业教育资源要素，为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提供全方位条件保障。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坚持走校企合作、校行合作、校地合作的协同育人创新之路。学校结合时代需求，把握新工科、新文科建设时代背景，主动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围绕吉林省“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规划，关注“六新产业”及“四新建设”，聚焦“新电商”，依托电子商务优势资源学科，通过“电商”+“创业”+“产业”模式，增强电商创业服务地方产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组织师生开展电子商务产业调研等，撰写“吉林省在线经济调研”“吉林省电子商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等，积极为吉林省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一批咨政报告和调研报告获得省级领导肯定性批示并被相关部门采纳。同时，为地方政府部门和企事业单位提供政策咨询、技术服务和文化宣传，一批基于创新创业成果的发明专利等研究成果实现转化，在服务地方发展、助力东北振兴方面贡献力量。学校加快“新工科”“新文科”建设，以学生发展为中心，推行

基于案例教学、项目教学的任务驱动教学模式，启动“课程思政”及“一流课程”教学改革工程，学生初步实现了从“要我创”向“我要创”的深刻转变。学校积极培育各级各类一流课程，全力打造国家、省级和校级一流课程，在一流课程建设中全面融入创新创业教育，实施专创融合、课赛结合等，同时实施社会实践课教学改革，基于吉林省“新电商”产业发展和学校电子商务优势特色学科，依托吉林省优势主导产业资源开展网络营销，开展创新创业社会实践，全力打造“电子商务网络营销创业实践”社会实践课，通过课程培养大学生职业素养和创业思维，提升大学生创业能力和水平。

三大要素——“双创”精神、“双创”素质、“双创”平台

学校引导全校师生树立先进的创新创业教育理念和“面向全体、人人参与”的创新创业教育意识，充分发挥“校企合作、校企合作”多元协同育人优势，大力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深度融合，积极开展学校创

成都理工大学文法学院

构建“产教学研用”卓越法治人才培养体系

成都理工大学文法学院法学专业自1998年开设以来，围绕“夯实基础知识、提升综合素质、突出实践能力、打造特色品牌”办学理念，走出一条“精干法学、应用法学、特色法学”办学之路。于2014年成功申报四川省“卓越法律人才培养计划”单位，2019年成功获批四川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019年获批法学硕士一级学科学位授权点，2020年开始招收法律硕士专业学生。依托学校“双一流”学科优势，在法律社会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破产法学等方面形成了较为显著的特色，在流动人口与留守儿童权利保护、环境司法、企业破产与重整等方面具有较大的影响。

法学专业教育是素质教育和专业教育基础上的职业教育。长期以来，成都理工大学法学专业坚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的培养理念，不断探索契合区域发展的现实需要，致力于创新卓越法治人才培养机制和提高卓越法治人才培养质量。构建合理设置个性化人才培养目标、完善提升产教融合教育教学体系、深化拓展多元协同育人机制、坚持营造实践创新培养环境、切实提升卓越人才培养质效的“产教学研用”五位一体卓越法治人才培养体系。

合理设置个性化人才培养目标

法学专业培养学生法学学科的基本理论、专业知识，使学生掌握生态环境法律、民商事法律、刑事法律、行政法律、诉讼法律等法律法规，具备依法行政、科学立法、依法行政、公正司法、高效高质量法律服务能力与创新创业能力，拥有家国情怀，具有良好的科学素养、社会责任感、国际视野、创新意识和较强的法律实践能力，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能在司法部门、行政机关、律师事务所、公司企业等领域从事法律工作的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法治人才及后备力量。法学专业整合校内地质、环境、资源等优势资源，培养环境资源法理论和实务特色人才；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依托司法研究院、破产法与企业保护研究中心、四川省儿童保护与发展研究中心、四川省卓越法律人才培养计划、四川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等平台，培养法学专业特色人才。结合新时代高校法学专业教育培养要求，修订法学专业培养方案，完善法学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优化培

养目标的科学性、合理性、专业性、实践性。

完善提升产教融合教育教学体系

教学是人才培养的第一步，建立产教融合教育教学体系是提高教学效果、实现培养目标的基本保障。法学专业实施“五位一体”法学人才模式综合改革，发挥校内外资源优势，打造厚基础、高素质、有特色的理论教学，构建开放式、社会化实践体系，完善具有显著特色的本科培养导师制、“3+1”实习、进阶式法律素质培养系统等以通用能力训练为核心的培养机制。课程体系上优化通识课程、夯实专业基础课程、强化特色课程、突出实践教学课程。学院成立院系一教研室三级工作机制，三方各司其职，为法学专业学科建设、发展提供组织保障。学院制定完善管理制度，包括招生管理类、教师队伍建设和工作管理类制度，确保规范运行。除学校能够保障理论教学场地外，法学专业设有模拟法庭演播室、证据分析实验室、法律援助中心等学生校内实践教学基地。教学管理上制定全套教学

管理规程，严格教与学的考核、评估、反馈、整改和责任制度。实践平台上形成体系化校内教学实践平台和多类型校外实践基地。教学改革上开展一流课程申报、进阶式法律素质培养系统建设、“双导师”实践教学等举措。

深化拓展多元协同育人机制

结合传统优势学科，打造环境资源法学特色方向。结合学校传统优势学科，依靠油气藏地质及开发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地质灾害防治与地质环境保护国家重点实验室、四川矿产资源研究中心、资源与环境经济四川省省及基地等平台，分别在土地法、环境保护法等方面做了大量研究工作，建有校级环境资源法教学创新团队，主持有国家社科基金、国家教育部门社科基金等项目10余项，建有校级一流课程1门。探索协同发展，打造破产法研究与服务中心，以“破产法与企业保护研究中心”为平台，强化与实务部门合作。与成都中院合作设立四川省破产法研究会，与天府新区司法机关、成都竞择破产清算事务所等单位开展破产法实务研讨等学术

交流活动，开发“一语道破”微信公众号并发布系列文件，该公众号已成为四川省破产法研究、实务有影响力的交流平台，与成都市武侯法院共建破产联合实践教学基地。整合商学院、外国语学院、管理科学学院等校内优质国际办学资源，从法学人才国际视野培养着手，打造具有参与国际法律事务能力的法律人才。

坚持营造实践创新培养环境

成都理工大学法学专业实践创新培养环境的营造思路是以职业能力型卓越法治人才为培养目标，同步推进校内实践教学和校外实践实习，着力完善能够系统训练学生法律职业能力的实践性课程体系和法律职业能力实验平台，充分利用已建立的校外实践教学基地资源，构建开放式、社会化的法学实践环境，建立、完善高校与法律实务部门共同培养机制。通过整合、优化司法部门与企事业单位的学科资源、人力资源和设备资源，与实务部门共同开展法学专业人才培养，搭建优质教学资源优化配置、校外高效联动、富有特色的开放互动育人平

创新创业教育教学研究实践，切实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学校还在课题研究、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师资队伍、创业大赛、社会服务、支撑保障等各方面深耕，开展创新创业教育课题研究，建立健全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开发省级专创融合系列教材，培育优质创新创业师资队伍，营造创新创业氛围，鼓励引导各类创新创业大赛，增强“电商”+“创业”+“产业”服务地方经济能力和水平，同时在部门协调、实验室建设和资金保障方面提供有力支撑，形成长春光华学院创新创业学院育人特色。学校本着以赛促教、以赛促学的宗旨，不断挖掘新的优秀项目，培养优秀选手，通过开展培训、遴选项目、深度辅导、追踪服务等方式，持续组织校内创新创业文化引领为一体的全方位、立体化创新创业工作体系，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明显增强，投身创业实践的学生明显增加，大赛成绩不断突破，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成果和先进经验，在省内发挥辐射示范作用。

长春光华学院通过“一二三三”模式，做好大学发展方式、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成果转化的转型与升级，带动高校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路畅 王昆)

台。充分发挥实践平台优质法学案例资源和实践实习实训资源，让学生接受法学思维和法律实习的基本训练，达到运用法学理论和法学方法分析、解决法律问题的能力，提高学术学位研究生独立从事法学专业科研的能力和科研训练水平，提高学术学位、专业学位研究生动手能力和实践能力，全面提升法学研究生的综合素质和培养质量。

切实提升卓越人才培养质效

加强专业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持续推进教学质量过程监控和评价。法学专业按照学校教学质量管理体系以及法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保证体系的相关要求和相关标准进行教学管理并严格执行。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实行校、院、系（部）三级教学管理体制，通过设置管理机构、健全管理制度、规范管理过程、制定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搭建教学管理平台等措施，确保教学计划的高效运行、教学改革的深入推进和教学质量的稳步提高。以人才培养目标和教学环节质量标准为依据，构建校、院、系（部）三级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根据《成都理工大学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建设的意见》完善教学督导制度、领导干部听课制度、教学检查制度、评教制度、评学制度、学生信息员制度和毕业生调查制度、专项教学评估制度等多形式的教学质量过程监控和评价体系。

(曾文麒 谭全万 章合运)

尚美于境 立美于行

——广东财经大学艺术与与设计学院构建以美育人新格局

春风化雨育桃李，润物无声洒春晖。广东财经大学艺术与与设计学院充分贯彻国家教育部《关于开展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的通知》文件精神，积极参与美育浸润行动计划，为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中小学提供定向精准帮扶和志愿服务。美育浸润重在滋养，贵在无声，润物无声、育人无痕的美育更能深入人心，学生在潜移默化中获得的审美能力更容易转化为自身素养。在美育浸润实施过程中，将“润物无声、育人无痕”美育理念深入贯彻，以塑造尚美教育环境、建立日常校园美育活动为行动指南。尚美于境，立美于行，在执行美育浸润行动的过程中，与地方学校统一工作认识，协同推进美育帮扶工作。

尚美于境

艺术与与设计学院为受帮扶学校营造一个崇尚美、重视美、体现美的校园学习生活及工作环境。校园环境可视作“支持社会、探索与学习的容器”，学校环境的创设、布置与美育课程同等重要，良好的学习环境可以成为教学教育资源，其中包括硬件环境和软件环境两方面内容。硬件环境涉及校园基础设施的建设，根据帮扶学校实际情况，利用墙、栏、廊、

道、亭、台、楼等现存建筑环境渗透环境美育功能。重视校园公共空间如广场、绿地等环境氛围营造，既有地域特色，也有人文情怀。做到路有名、楼有牌、池有水。重视导视系统、路灯亮化、公共家具的设计，从细节中营造充满温暖和富有关爱的校园环境。软件环境涉及美育课程、美育师资培训以及校园文化等多方面。美育课程为学生播撒美的种子，美育教师为学生提供美的指引，校园广播、课间音乐则为学生带来美的熏陶。“厚文养正、以美立教”的校园环境，“崇尚经典、寓教于美”的校

园文化，是对学生美的滋养，是春风化雨育桃李的场所。

立美于行

艺术与与设计学院与受帮扶学校达成统一认识。美育不是教出来的，而是潜移默化于行动中，是贯穿日常学习生活的审美活动。根据各校软硬件条件，因地制宜在学校开展相关的艺术审美课程，学生在课程学习中接受美育。除课程之外，还充分利用学校的各种公共空间，结合课余时间，开展美育实践活动。例如为学生开辟动手体验的场地；根据中小学生的年龄特点和兴趣爱好，设置不同种类的艺术体验活动；结合各学校实际条件，组建学生社团，培养学生发现美、表达美和创造美的能力。美育活动可大可小，不一定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重要的是提供学生参与美育活动的机会，美育的过程是情感体验和心灵共鸣的过程，做到“知行合一”，方可实现美育“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的目标。

“四纵四横”实施路径

艺术与与设计学院实施美育浸润行动计划的内容包括“课程教学、实践活动、校园文化建设、教师队伍建设”等四个方面。其中，“课程教学”是按照思想性、教育性、科学性、持续性的要求，为帮扶学校开发和实施2—4门美育专项课程；“实践活动”是指导中小学校开展具有时代特征、校园特色、学生特点和教育特质的美育实践活动，帮助中小学生学习基本掌握1—2项艺术特长；“校园文化建设”是帮助中小学校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课间音乐、教室、走廊、宣传栏和新媒体平台等，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营造格调高雅、富有美感、充满朝气的校园文化环境；“教师队伍建设”是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教师队伍建设专项帮扶，提高帮扶学校美育教师专业水平和教育教学能力。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在“商艺融合”学科特色基础上，将艺术设计、音乐、舞蹈及美

术四个专业教学资源融汇到“课程教学、实践活动、校园文化建设、教师队伍建设”四个行动计划实施内容中，形成“四纵四横”美育浸润行动路线，探索基于高校专业教育资源特色的美育帮扶实施路径。

美育浸润计划行动策略

为了能够更好地完成各项美育浸润任务，学校采取以下几个方面的行动策略：第一，明确目标，统一共识，协同推进。美育浸润行动计划是政府部门、高校、中小学校协同推进的长效机制。在“课程教学、实践活动、校园文化建设、教师队伍建设”四项任务实施过程中，各层级学校对“课程、师资队伍建设”的任务理解较为明晰，在工作内容、任务目标和行动组织上也富有经验，大学与地方执行学校在人员匹配上容易协调统一。而在“实践活动”和“校园文化”方面，由于涉及的内容范围较广，各层级学校在工作内容、任务目标和行动组织上也缺乏经验，大学与

地方执行学校在人员匹配上有一定困难。为此，学校以“尚美于境，立美于行”为行动指南，进一步认识和理解任务内容要求，与帮扶学校一起商议工作细节、行动方案，克服困难协同推进。第二，努力探索适宜路径，通过“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方式，取长补短，强化特色。参与行动计划的高校类型不一，既有美育资源见长的师范院校、专业艺术院校，也有以学科特色见长的文科、理工科院校。学校在实施过程中，根据帮扶学校软硬件条件来制定实施方案，从学校商科背景、“商艺融合”教育特色出发，做到因地制宜、因势利导。由于整个计划实施时间不长，一些成功经验尚未总结，遇到问题仍需“摸着石头过河”，为此学校大胆创新，提出“四纵四横”行动创新路径，实施路径虽各有不同，但美育浸润目标一致。第三，加强调研，充分考虑地方中小需求，进一步提升内生动力。由于帮扶学校属于偏远地区资源及师资条件相对较差的边远学校，各学校存在升学及日常课程教学任务等压力，学校之间的软硬件条件也有较大差异，因此在实施过程中，地方学校的内生动力差异明显。大学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加强前期调研，通过探索适宜的、可操作性强、具有可持续性的行动方案，激发帮扶学校美育改革发展的内生动力。

美育逢时节，浸润细无声。在新时代、新使命的召唤下，学校与地方中小学携手共进，通过美育浸润行动计划探索构建以美育人新格局！

(陈珏 王少斌)